

みんなのポジトリ

国立民族学博物館学術情報リポジトリ National Museum of Ethnology

Social Change in Current China : A Case Study of the “Community” Conducted in Qingdao, Shandong Province

メタデータ	言語: zho 出版者: 公開日: 2018-04-03 キーワード (Ja): キーワード (En): 作成者: 佐々木, 衛 メールアドレス: 所属:
URL	https://doi.org/10.15021/00008986

现代中国的社会变迁——以青岛市“社区”建设为例

Social Change in Current China: A Case Study of the “Community” Conducted in Qingdao, Shandong Province

佐佐木 卫
SASAKI Mamoru
神戸大学

This paper presents a tentative model of the rapidly changing Chinese society today. From the 1980s, local governments were required to develop various new social infrastructure. To propel modernization, local governments have had to intentionally promote local enterprises. Through these processes, they have accumulated huge amounts of capital. There is the well-known proverb, “Do not pour fertile water in others’ rice fields”. A rich region can improve the internal bonds among villagers. As a result, the stronger such internal bonds become, the deeper the disparity between native villagers and outsiders grows. If the structure of a village in China is multilayered, what kind of logic underlies the structure of a “community”?

To answer this question, I clarify the relation between three organizations in the “community” (社区): firstly, a community committee (居民委员会); secondly, an industrial corporation office (实业总公司) which is involved in managing community property; and thirdly, a property management company (物业公司) which manages the living environment in the community. I examine three communities as case studies: a suburban community H, a fishing community S and a central community X in Qingdao, Shandong Province.

序言 问题的提起

本文将从社会人类学的视角考察现代中国社会结构变动，并尝试由此探讨全球化中的东亚社会变动的个性化特征。

2011年3月，中国制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二五”规划，由此推进科技拓展、产业结构改革、城市化进程、贫富差距消除、社会保障充实以及文化力增强等。其中引人关注的紧要课题，就是如何破除由城乡二元体制引发的居住和就业等不平等障碍、以及如何消除“单位制”延续的“体制内—体制外”差距（李 2000）。除此之外，不能忽视的是由全球化中的产业化进程引发的新的社会不平等扩大问题，即一方面形成就职于高度专门化的服务行业的高收入者，而另一方面就职于那些廉价的、不安定的服务行业的低收入者也在增加，传统稳定的雇佣关系将向小

规模的、没有统一标准的、临时性的雇佣关系转变 (Sassen 2001 [1991])。由此, 现代中国社会将面临双重课题: 如何消除作为人民公社体制“残留”而被制度化的社会不平等, 如何防止由全球化引发的新的社会不平等扩大。实际上仔细思考来看, 上述两种不平等问题是相互交织的, 很难考虑各自的消解具有单独的方式。那么, 现代社会的的不平等形成是内嵌于怎样的社会结构之中? 将如何被人们理解? 又将激发出人们怎样的能量? 对于回答这些问题, 实证性的探究是十分必要的。

中国社会学将 community 翻译为“社区”, 试图导入美国的实证性社区研究论。现代中国对以前企业成为总括社会生活的单元的“单位”社会进行了重组, 实行对一定地区范围赋予行政功能并将其作为日常生活单位进行再编的政策转换。另外, 伴随着新中间层和富裕层的出现, 中国“公民社会”的成熟成为社会学研究的课题, 居民的自主性和个体性确立所伴随的作为“组带的场”的地域社会的存在条件逐步被探求。这其中存在这样的理由, 那就是开始强调地域社会在居民的意见达成、关系纽带及共同活动中被有意识“创造”的计划性和规范性, 并依此探寻其实现的可能性。

对于在一定的地域范围内激发出人们的规范性这一方面, 居民对地域的整合性、活动的自主性、对地域的挚爱等积极的意识和活动是不可或缺的, 而这样的意识形成的形态和逻辑则是一直被视为重要的研究问题。由此一来, 在地域社会的重组、居民自主性和规范性的阐明以及“应可能存在的公民社会形态”的探求这样的问题意识和问题设立上, 中国的“社区”概念和日本社会接受的社区概念就变得相通了, 日本的社区概念就是面对20世纪70年代的生活环境的破坏及人际关系的荒废而寻求的具体政策提议。

现代中国策划建设社区的实际活动是由居民委员会承担的, 根据居民委员会法(1990年1月1日施行), 居民委员会被规定为包含以下内容, ①组织: 是居民的自治组织, 委员会的主任、副主任和委员由居民选举产生, 委员会对由权利者构成的居民会议负有责任; ②活动: 组织实施为居民带来利益的地域活动, 并支持区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进行的业务工作; ③委员会和小组: 在居民委员会的基础上, 设置人民调解、治安保护、公共卫生等委员会, 另外也组建居民小组; ④经费: 活动经费以及主任、副主任、委员们的工资由政府支出来维持。另外, 上面提到的社区被期待的功能是和居民委员会法第三条规定的事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公益事业、调解纠纷、维持治安、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的救济、青少年教育等的活动支援、居民意见向政府的反映等——合二为一的。“社区”被期待的功能一般认为是, ①社区居民的组织化、②以福利为主的行政服务、③计划生育等社会医疗活动、④文化和娱乐活动、⑤生活环境的维持、⑥居民间纠纷的调解、⑦流动人口的管理等。这些功能以前是由人民公社的生产大队(基本上以村落为单位的生产组织)来承担的, 现在是作为居民自治组织的村民委员会来继承, 因此可以认为是在城市空间构建了一个和村民委员会相当的新的行政区域。

那么, 在中国的“社区”概念是如何立足于现实而存在的呢? 本文将通过具体验证以下承担了“社区”活动的组织之间的现实关联, 尝试阐明地域社会构成的形态和逻辑, 这些组织包括: 作为“社区”行政承担者的居民委员会、作为社区的基础地域单位的“小区”(有时以一种 Ga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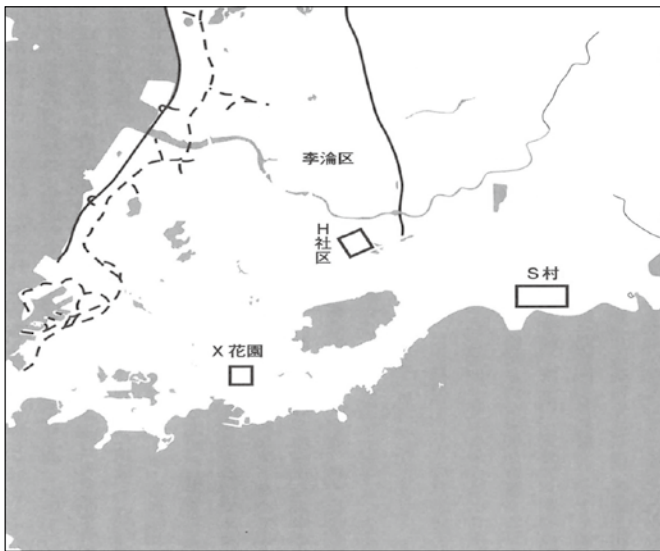


图1 调查地区位置

(佐佐木衛 2012: 120;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20)

Community 的形态体现)、管理住宅的物业管理公司以及生产大队时期管理和运用共有财产的“○○实业总公司”等。

另外本文中将要列举的事例是青岛市新兴住宅区的H社区以及位于青岛市中心的X社区,以元渔村为主体的S社区的(图1)。H社区主要是对以前六个村的拆迁建的补偿住房的社区,是以物业管理公司为地域维护中心的事例。X社区是被纳入到城市中心的农村,表现出存续于城市中心的“村”社会的面貌,组织了区别于居民委员会组织的实业总公司的事例。S社区以前是个渔村,2006年作为休闲度假村开始开发为社区,是居民委员会、物业管理公司和实业总公司为一体的事例。

1. 青岛社区建设的事例考察¹⁾

1.1 新开发的住宅区

L区位于青岛的东部的行政单位,通过将农业用地转化为住宅用地,以前的很多村落都被改造成为了独立的地域,2005年在这些地域设置了“城市社区”。那么,这样的地域作为社区是如何构成的?下面将通过对L区Z街道的社区事例分析进行探讨。

街道在农村地区相当于末端行政区划的“乡”,Z街道办事处是2003年成立的。Z街道办事处管理30个农村社区(生产大队改编的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和7个城市社区(由房地产开发公司建造的地区成立的居民委员会),本文论述的是其中的H社区(图2)。



图 2 H社区概况图
(佐佐木卫 2012: 147;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46)

(1) H社区基本概

H社区的居民委员会是2005年5月成立的，社区由G小区、T小区和J小区的三个“小区”构成。在当地，这三个小区指的是由房地产开发公司建造的三个公寓群并将其作为三个不同的区划。其中，G小区是1993年建成，是这个地区最早建成的小区。2001年在邻接G小区西侧的地方建造了T小区。J小区则位于贯穿社区的主干道路南侧，是在2003年建成，2004年居民开始入住。三个小区分别有50栋楼1917户、13栋楼570户和27栋楼735户。2006年当时入住还没有结束的时候统计是2,564户（总户数），2009年统计是3,222户，增加了658户（表1）。

社区地域内新建了综合办公楼、派出所、医院、建筑公司和银行等作为地域社会生活核心的

表 1 H社区的构成（2009年）

类型	面积 (万/m ²)	建筑面积 (万/m ²)	楼房数 (栋)	单元数 (个)	居民数 (户)	人口数 (人)
G 小区	23.9	16.0	50	151	1,917	5,751
T 小区	2.9	6.6	13	48	570	1,710
J 小区	6.7	8.8	27	47	735	2,160
全 体	33.5	31.4	90	246	3,222	9,621

(佐佐木卫 2012: 183;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46)

机构,建造了以蔬菜、水果、海鲜、各种肉制品、谷物等食料品和其他杂货为中心的自由市场以及大型的停车场。沿着社区主干道路一侧的楼房一层排列着出售杂货和建材等的商店和食堂、便利店等,基本上能够满足社区居民日常生活的需要。另外,社区内有幼儿园3所(2所为私营),邻近的地区有小学和中学,还有宾馆和餐饮店等,这些汇集了地域的中心功能。邻接大路的建筑很多都是2000年以后建造的,将G小区和J小区分隔开的主干道路是2009年修建的。

H社区的居民委员会办公场所设在G小区的小公园内,由居民委员会的办公室、娱乐设施房间(放置了乒乓球台等)以及谈话室(房间周围是图书书架)构成。社区居民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和3名委员组成,此外还在每栋楼设一名楼长,每十栋楼设一名组长,作为居民委员会的联络人员。社区的事务大多数是关于人口管理和娱乐休闲等民生政策的实施,还有就是负责组织居民参与区政府和市政府举办的一些活动,其包含人力费和电话费等必要经费都是由区政府负担的。在社区的具体活动方面,以计划生育来说,由于居民的流动很频繁,所以每一栋每一户的调查是很困难的,这就需要首先是楼长掌握各栋楼的情况,再由组长以这个数据为基础对负责的区域概况进行整理,这个活动的经费是由区政府负责支出,如果发现了没有按照计划生育政策而出生小孩的情况,就会扣除社区主任的奖金。基本上社区不会从居民那里征收社区的活动费用。关于道路的清扫、垃圾的收集、路边植被的修剪以及保安的雇佣等小区的日常性管理和维持活动,G小区和T小区都是由G物业管理发展公司(产地产开发企业)来负责管理。关于房屋建筑的维修费,在楼房建造当时已经收取了购房价格的千分之五作为储备基金,通过基金的运用来维持,基金账户由居民委员会负责管理。另外,社区的三个小区都组织了由业主(房屋所有者)构成的业主委员会。于是,H社区的公共部分需要维修的场合就形成了这样的体制,首先是物业管理公司来负责工事维修,公司再将维修的过程和费用向业主委员会报告,在居民委员会的监督下,最后从业主委员会那里收取费用。但是,把这个基金用于的维修是到今为止还没有的。

(2) G小区的概

G小区是1993年建成,有50栋楼1,836户。这其中有六个村庄的随着高科技产业开发区的开发进行房屋拆迁而补偿给住房的310户村民。另外,作为教师的宿舍用房是80户,政府的单身宿舍是24户。给拆迁户的补偿房屋是按和原住房相同的面积进行的分配,拆迁期间的搬家费用是由政府支付的。由此,G小区就由原六村的居民和新购住房搬迁过来的居民构成,重新构成了一个新的地域社会。另外,1993年当时建造的房屋价格是800-900元/m²,现在已经卖到了4,000-5,000元/m²。

从对居民的调查结果²⁾可以看到,拆迁户的居民当中拆迁之后继续住在这里的只有两成。这个小区中购入住房的居民占全部的三分之二,租房的居民占三分之一。(表2)另外,从来青岛的搬迁经历来看,居民中的大多数人都是小区的住房建成后,在90年代后半期或2000年以后移居到当地L区来的(表3)。看来,人口流动特别大的情况就形成了G小区社会结构的性格。

表 2 G 小区、J 小区的居住形式

居住形式			购人	租赁	福利分房	拆迁补偿	其他	合计
G 小 区	补偿住房	频数	29	25	2	13	1	70
		%	41.4%	35.7%	2.9%	18.6%	1.4%	100.0%
	开发当时 教师宿舍	频数	17	7	2	3	0	29
		%	58.6%	24.1%	6.9%	10.3%	0%	100.0%
	开发当时 区政府宿舍	频数	1	0	0	0	0	1
		%	100.0%	0%	0%	0%	0%	100.0%
	一般出售住房	频数	83	42	1	1	2	129
		%	64.3%	32.6%	0.8%	0.8%	1.6%	100.0%
J 小 区		频数	61	10	0	0	0	71
		%	85.9%	14.1%	0%	0%	0%	100.0%
全 体		频数	191	84	5	17	3	300
		%	63.7%	28.0%	1.7%	5.7%	1.0%	100.0%

(佐佐木衛 2012: 149;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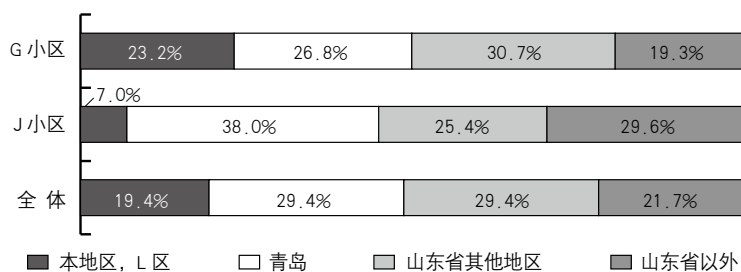
表 3 居民到 L 区来的时期

移居来的时期			20世纪 40年代	20世纪 50年代	20世纪 60年代	20世纪 70年代	20世纪 80年代	20世纪 90年代前半	20世纪 90年代后半	2000年代 前半	2000年代 后半	合 计
G 小 区	补偿住房	频数	1	0	0	0	0	3	6	7	13	30
		%	3.3%	0 %	0 %	0 %	0 %	10.0%	20.0%	23.3%	43.3%	100.0%
	开发当时 教师宿舍	频数	0	0	1	0	0	2	2	3	7	15
		%	0 %	0 %	6.7%	0 %	0 %	13.3%	13.3%	20.0%	46.7%	100.0%
	开发当时 区政府宿舍	频数	0	0	0	0	0	0	0	1	0	1
		%	0 %	0 %	0 %	0 %	0 %	0 %	0 %	100.0%	0 %	100.0%
	一般出售住房	频数	1	0	0	0	2	10	9	27	20	69
		%	1.4%	0 %	0 %	0 %	2.9%	14.5%	13.0%	39.1%	29.0%	100.0%
J 小 区		频数	0	1	1	1	2	5	9	14	8	41
		%	0 %	2.4%	2.4%	2.4%	4.9%	12.2%	22.0%	34.1%	19.5%	100.0%
全 体		频数	2	1	2	1	4	20	26	52	48	156
		%	1.3%	0.6%	1.3%	0.6%	2.6%	12.8%	16.7%	33.3%	30.8%	100.0%

(佐佐木衛 2012: 187;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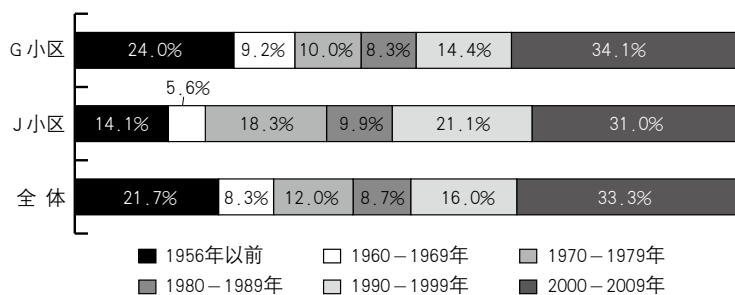
关于 G 小区的居民出生地情况, 大约半数的人都是青岛 (包含周围地区) 出身, 青岛以外的山东省出身的人有三成, 其他地方出身的人占两成 (表 4)。关于来青岛的居住时期, 两成居民是 1959 年之前就来到青岛, 其他 1980 年以后来的人超过半数 (表 5)。如果看这些数据的话, 就能够预测出当地多数居民的典型特征是青岛市内的出身者或者来青岛以后经过数次搬迁并在 2000 年以后在当地购入住房居住的人。

表4 出生地（四分类）



(佐佐木卫 2012: 187;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50)

表5 何时在青岛居住



(佐佐木卫 2012: 189;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50)

(3) G 物业发展公司（物业发展公司）

G 物业发展公司是作为 Z 街道政府的外围企业而设立的, 包括房地产部门和企业部门。前者雇佣了10人, 都是公务员的资格, 其工资是由政府支付的, 后者是通过合同契约制雇佣了20人。物业发展公司的收入包括楼房开发的收入、综合办公楼的租赁费、商店的租赁费、自由市场的摊位租金、停车场的租金等, 这其中金额最大的是从楼房一层的门面商店³⁾那里获得的租金收入。

物业发展公司关于公共部分管理的主要业务有垃圾的收集、树木的管理、道路的维修、上下水道的管理、保安警备等。这其中垃圾的收集是委托给清洁人员, 保安人员是从保安公司派遣的6名保安员, 这些人力费用等是由物业发展公司承担的。公司会从居民那里收取20元/月作为物业管理费, 其中作为垃圾收集费是5元。另外, 电费和暖气费是由物业公司收取, 再缴纳给相关的机构。2002年2月以后, 居民房屋的修缮也成为物业发展公司的业务, 当居民提出房屋修缮要求的时候, 物业发展公司就会帮助介绍相应的维修单位或维修人员。维修的费用是由有需要的居民个人负担, 并不是由积攒的公共建设基金来负担。房屋的漏水、上下水管道的破损、墙壁的裂缝等居民提出的要求维修的情况是很多的, 不过区分这样的维修是个人居住空间还是公共空间的范围是很困难的, 因此物业发展公司和居民之间的繁琐杂事很多, 围绕维修费用问题和居民发生纠纷的情况也不少。

1.2 H社区J小区的事例: Gated Community

(1) J小区概要

小区是新建的公寓楼房群, 其在社区的构成就像被分隔出的单独区域, 小区的进出由保安人员管理。小区内部配置公共空间的集合住宅形式在中国的传统上并不少见, 北京的“四合院”是众所周知的, 围成四方形的中间, 有阻止邪恶或污秽的东西进入的辟邪墙壁, 由此保证安静的空间。在江南被称为“弄堂”的集合住宅是很有名的, 在出入口的地方有门, 中间有狭长房屋的密集住宅, 住宅包围的院子成为补充狭小居住的生活空间。在青岛有被称为“筒楼”的集合住宅, 民国时期及到20世纪50年代建造的是2-3层的木造住宅, 80年代后建造的是7-8层或10层的混凝土建筑公寓住宅, 这些住宅建筑都是呈“コ”字型的结构, 院子的空间是人们生活的场所。在青岛建造的新的住房公寓群无论是低层住宅还是高层住宅都延续了筒楼和弄堂的样貌, 而J小区就是典型的代表事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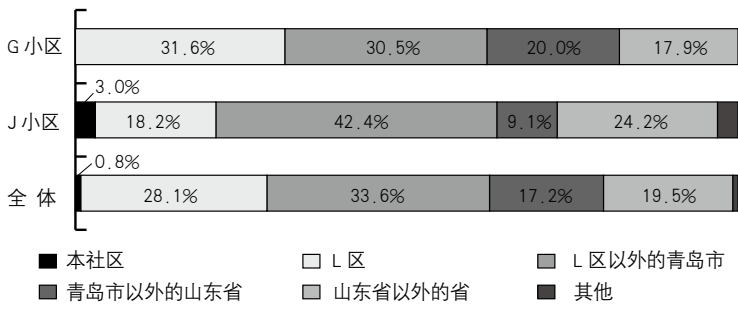
J小区的住房群是在2003年建造完成的, 居民入住是在2004年。小区有27栋楼735户, 居民人口是2,160人, 这其中有24户是青岛市以外的人购买的。在问卷调查的结果中, 调查对象的71人中有10人, 也就是14.1%的人回答的是租房居住。实际上据说出租房屋的比例达到20-30%。另外, 外国人(主要是韩国人)租赁的房屋有50户。在青岛房屋的买卖活动是很频繁的, 并且在1、2年很短的周期内变换租房居住的情况也是很普遍的, 为此小区内专门从事房屋租赁的中介业者, 为房屋的业主和租房者提供便利。小区购房者的大多数持有L区或Z街道户籍, 他们把购买的房屋作为租赁房屋出租的情况很多。

J小区中央建有一个大广场, 邻接广场的地方配置了一般公园能见到的休闲健身的运动设施。这之外还有两个小的广场, 也配置有简易的运动设施。小区维持道路的清扫和树木的管理工作, 从而形成一个闲静的空间。邻接小区外侧大路的楼房一层是商店, 有百货店和便利店3家、快餐店5家、诊所、旅馆、手机营业厅、茶馆、洗衣店、洗车店、房地产中介、照相馆等。

居住者的85%是购买的住房, 当地出身的只有7.0%, 青岛市出身的是38.0%, 山东省出身的是25.4%, 省外出身的是29.6%, 和G小区相比, 青岛以外的出身者较多(表4)。关于居民的初职地区, J小区的男性居民中初职在L区以外的青岛市是最多的, 在山东省以外的省和青岛市以外的山东省的人占三分之一(表6)。学历方面在高等学校以上的居民超过三分之一(表7)。如果看现在职业的话, 国家机关人员和企业管理者将近60%(表8)。由此可以明白较高学历的公务员和管理者们是在90年代或2000年以后来青岛居住并在当地购入住房的事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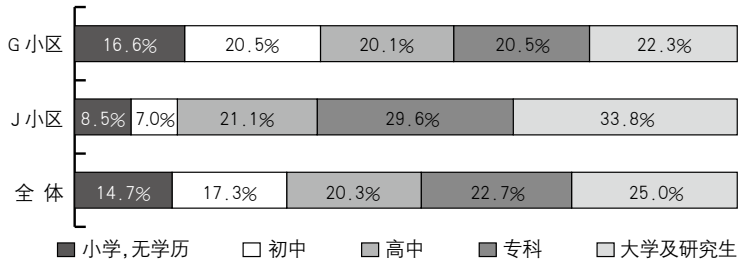
从家庭收入来看, 超过每月5,000元⁴⁾的家庭大约是72.5%, 7,000元以上的家庭为58.0%, 而生活拮据的月收入3,000元以下的家庭为14.5%, 相比来说J华庭的居民生活是比较富裕的(表9)。根据对居民的访谈调查, 来青岛工作的人中为了退休之后居住而在J华庭买房的人很多, 因此, 居民的年龄相对较大。60岁以上的人超过800人, 80岁以上的人也有40多人, 这里可以算得上是高龄者地域。这里对进出小区有着较好的管理, 也有百货店、快餐店以及诊所等, 因此对于居民的日常生活十分便利。

表 6 初次就业地（男性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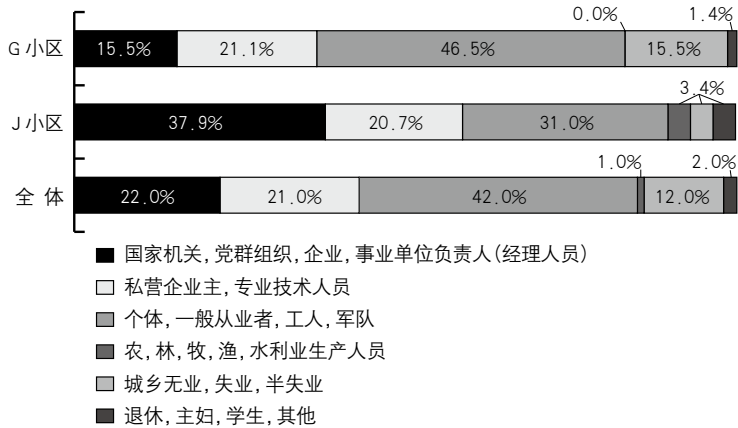
（佐佐木衛 2012: 194; 佐佐木卫著，李升译 2012: 153）

表 7 学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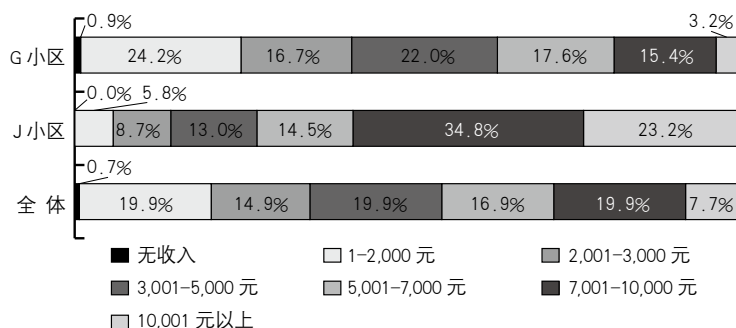
（佐佐木衛 2012: 190; 佐佐木卫著，李升译 2012: 153）

表 8 现职（20岁以上到59岁）



（佐佐木衛 2012: 197; 佐佐木卫著，李升译 2012: 153）

表9 收入/户



(佐佐木卫 2012: 205;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54)

(2) J 小区房地产管理公司 (物业管理公司)

J 小区是2001年开始建造, 2003年末完工。当时贯通这个地区的主干道路还没有建成, 所以交通很是不便, 2001年的住房价格是3,600元/ m^2 , 2004年出售时的价格是5,200元/ m^2 , 2008年6月二手房的价格已经涨到了9,720元/ m^2 。735户中通过转卖住房而变更业主名的有30%, 物业管理公司管理所有业主的档案资料, 而且也正在寻求掌握通过租房而入住的居民情况。J 房地产管理公司的从业人员加上保安人员有47人, 小区的绿化作业和垃圾收集是委托给外面的公司来做的。

物业管理公司的主要支出包括纳税、人力费用、警备费用、垃圾收集费、绿化作业费、公共设施管理维修费以及其他支出共7个项目。其中安全警备对物业来说是一项很重要的业务, 包括人员出入的严格审查、安装摄像头的全天24小时监控系统的配备等。另外, 据说为了维护J小区的资产价值, 物业也被提出了新的要求, 其中公共设施服务和硬件维护是最重要的事项。关于居民住房的门窗及上下水道的维修是两年内免修的, 天花板的维修是五年内免费的, 墙壁的维修没有时间限定。J 小区居民认为由于物业管理公司彻底的环境管理, 提高了房屋资产评估。

关于J 房地产管理公司的收入, 排在第一位的是物业管理费。对有电梯的楼房收取的物业管理费是房屋每平米的0.8元加电梯利用费的0.4元共1.2元/ m^2 , 对没有电梯的住房收取的物业管理费是0.7元/ m^2 。另外电费是按照实际的使用度数来收取的。其他的包括小区内的停车场费用。物业管理公司管理的小区内存车场有420个车位, 其中92个车位是地下停车场。此外还有从小区路边一层的商店收取的租金。

1.3 X 社区的事例: 存续于城市中心的“村落”社会

(1) X 社区的基本状况

X 社区是在原先A 家庄和B 家庄的区域内建成的, 当地曾经是定期召开集市的青岛市城乡结合部地区, 不过现在已经是地处青岛市政府和金融中心集中的城市中心部地带。社区周边建有四栋商务办公楼、内含影院和百货店的大规模购物中心和大型超市, 还有多家时装店、美容院、韩

国料理店和酒吧等餐饮店以及一些小的旅馆、杂货店等，可以说该地区已经成为现今青岛最大的繁华街之一。社区的建设是在1998年，按照政府规划对以前的村子老房子进行了拆除，2000年建了新的住房建筑。现在作为住房用的建筑楼有53栋，办公用楼有4栋。

拆迁户在社区中的居住分布是低层住宅区18栋楼（A区①，B区⑥·⑧·⑩）的1,371户和高层住宅区两栋楼（元村民建筑的C区⑤）的432户，两者合在一起是1,803户。作为商品房出售的住房首先是16栋楼的648户（A区②·③·④，B区⑦·⑨），之后F花园和Y花园（B区F·Y），分别出售了179户（4栋楼）和114户（4栋楼）。除此之外，社区内工人疗养院和银行等的“单位宿舍”楼有9栋（B区⑪·⑫·⑬），共333户住房。综合这些调查得来的统计结果，可以算出X社区所有的居民住房数是3,077户。另外，如果将邻接X的商户和个别平房住户算在一起的话，可以认为有4,049户居民⁵⁾在这里居住，以及公司（法人）的280户和自营业者的约500户（图3，表10）。

社区的物业管理公司有5家，负责管理出售的23栋商品房住宅。与之相对，补偿房和社区委员会（③）的19栋没有管理住宅的物业公司。原因是，建筑的时候，元村民理解了，对补偿房的管理问题，村民委员会应该有负责的。

当地的拆迁户都分得了新的住房，其住房补偿是根据拆迁之前的居住面积计算的，新的住房从47m²到84m²分为8种，一般来说当地的拆迁户都能分得好几套住房。从房屋价格来看，2000年除了给当地拆迁户补偿分配了房屋之外，还向他们以2,800元/m²的价格出售房屋，到了2003年对一般市场的出售价格升至上4,000元/m²。不过如果现在转卖的话，住房价格就能达到9,000元/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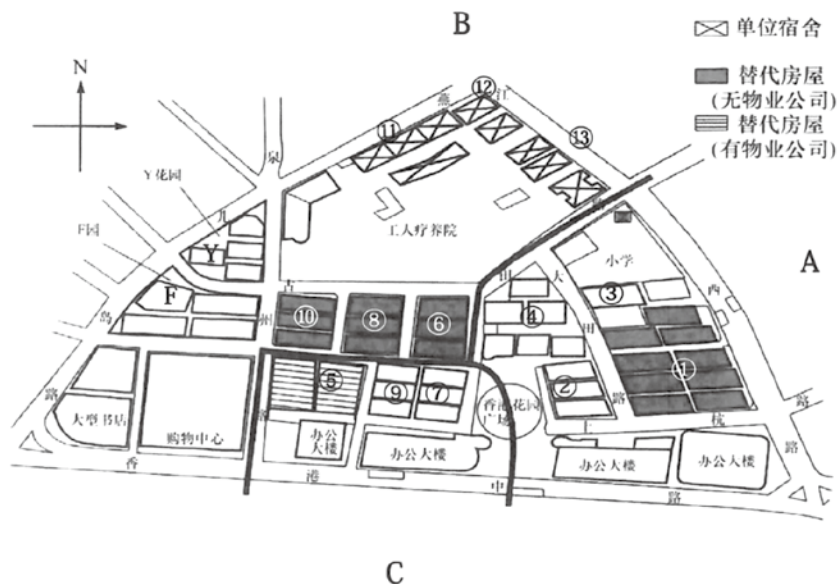


图3 X社区概况图

(佐佐木衛 2012: 139; 佐佐木卫著, 李升译 2012: 137)

以上，新建的高层住宅价格甚至达到15,000元-17,000元/m²。在租赁房屋的价格方面，一般家具齐备的两室一厅住房是26,000元/年，高层住房租金是58,000元-80,000元/年⁶⁾，到了2009年的时候民用住宅的3,077户中有1,071户居民已经将房屋出租。

那些经过拆迁而获得多处住房的居民，除了把房子转让给孩子⁷⁾以外，一般多出的房屋都作为租赁房出租。在回迁住宅区，房屋出租的比率达到50%以上。与社区内的商品房住宅区相比，回迁住宅区的房屋出租比率相对较高。但因为在回迁住宅区里没有物业公司管理，随着房屋出租比率的增高，回迁住宅区管理的困难也在增大。经常能看到这样的情况，比如说在X社区内的餐饮店工作的年轻女性几个人居住在同一个房屋，或者有些是以每天10元的便宜价格的作为旅馆使用，另外从韩国来的留学生租房子的情况也很多（表10）。很多当地以前的村民都是依靠房租收入而在周边的高层公寓住宅中购买房屋并搬进了高层。

表10 住宅分布和管理状况

小区	区域	栋	户数 (A)	租赁 (B)	外国籍 (C)	补偿房 / 商品	物业管理	(B + C) ÷ A
A	①	1	78	33	3	补偿房	无	46.1
		2	66	26	1			40.9
		3	73	39	3			57.5
		4	70	22	1			32.9
		5	84	21	0			25.0
		6	77	19	0			24.7
		7	84	37	1			45.2
		8	84	39	2			48.8
		9	48	5	2			8.3
	②	10	40	4	2	商品	物业公司	15.0
		11	42	10	0			23.8
		12	48	15	1			33.3
	③	13	14	1	0	社区委员会	无	7.1
	④	1	51	15	0	商品	物业公司	29.4
		2	51	21	0			41.2
		3	51	25	2			52.9
		4	51	9	1			19.6
		5	51	7	1			15.7
		6	51	27	1			54.9
B	⑥	1	72	18	1	补偿房	无	26.4
		2	98	55	0			56.2
		3	84	26	2			33.3
	⑧	1	96	53	0	补偿房	无	55.3
		2	81	29	4			40.7

B	⑧	3	96	47	2	补偿房	无	51.0
	⑩	1	65	22	4			40.0
		2	50	17	0			34.0
		3	65	38	1			60.0
C	⑤	1	216	96	0	元村民建筑	物业公司	44.4
		2	216	114	0			52.8
	⑦	4	36	19	0	商品	物业公司	52.8
		5	54	10	1			20.4
		6	36	5	0			13.9
	⑨	4	24	5	0	商品	物业公司	20.8
		5	24	4	0			16.7
		6	24	4	0			16.7
	B	F	1-4	179	4	7	商品	物业公司
Y		1-4	114	25	0	商品	物业公司	21.9
B	⑪	1	28	2	0	宿舍	单位	7.1
		2	35	6	0			17.4
		3	30	10	0			33.3
		4	42	6	0			14.3
	⑫	1	36	7	0	宿舍	单位	19.4
		2	43	8	0			18.6
		3	41	5	0			12.2
	⑬	1	36	9	0	宿舍	单位	25.0
		2	42	9	0			21.4
全体		53	3,077	1,028	43			34.8

〈表10 住宅分布和管理状况〉是根据2010年8月X社区委员会介绍的资料整理的（佐佐木衡 2012: 140-141; 佐佐木卫著，李升译 2012: 138-141）。

(2) 居民委员会

2000年的时候根据原先村民的住居区划分情况，在当地的W社区、S社区、Q社区的三个地区组建了各自的居民委员会，2004年政府将这三个社区合并为一个新的社区，也就是本文考察的X社区，并同时组建了X社区居民委员会。伴随政府的规划和新社区的建立，原先这里的居民由农村户籍转变为了城市户籍。另外，A家庄的村民在户籍转变的同时，为了对原大队经营的企业资产等的不动产进行有效管理，便以原来的村为主体组织了“Y实业总公司”，当时40岁以上的村民都成为公司的职员，延续了领取工资和享受养老保险等的权利。

X社区居民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委员5人组成。居民委员会的经费在2001年的时候是一年2,000元，是由政府支付的。居委会主要的支出是电话费70元/月，水电费30元/月，办公费用10元/月。此外，由于政府的调查和资料提供等给作为访问对象的家庭支付补贴费用是10元/户。居委会在每栋楼设了一名楼长，代之感谢费会给她提供一些办茶话会等的干果和饮料等。2004年

9月居民委员会进行了改编,经费也增加到10,000元。原先的A家庄和B家庄的居民延续了以前在农村的生活习惯,组织了健康娱乐的活动组,而且经常集体出去旅游。活动组有腰鼓队、军鼓队、秧歌队、柔力球队、健身球队、舞蹈队等,居民委员会也给活动组的队长支付一些微薄的酬金。

社区住房在当时建造的时候并没有公共的供暖设备,2007年9月开始供应暖气并收取暖气费。暖气设备的整备花费了1,100万元,其中居民负担了800万元,商业经营者负担了300万元。暖气费的收取是按房屋面积居民每年160元/m²,商店每年60元/m²。另外,原先拆迁村民分得的住房没有物业管理公司的管理,因此如果发生房屋漏水等情况,就需要委托专门的维修公司来修理,这个时候居民委员会就成为了联系窗口,花去的维修费是由请求维修的人来负担的。

(3) Y实业总公司

A家庄的村民委员会通过实行改组成立了Y实业总公司,1964年之前出生的村民都作为公司的员工,不过如果村民后来进入到了政府机关或国有企业工作,则是属于他们的工作单位,便不能再成为公司的员工。在这样的组织基础上,公司继承了从生产大队时期开始的毛皮制品加工厂、汽车修理厂、捆包厂、纸盒箱工厂、木箱工厂、宾馆、电池工厂、海产品加工工厂、汽车进口公司等企业,其中汽车修理厂下面还经营着二手车的销售公司。汽车修理厂、电池工厂、汽车进口公司的经营都很好,收益也很高,公司运用这些经营利益也在进一步扩大投资。

在其他方面,公司还拥有一些房屋的建筑产权,通过租赁房屋也在提高收益。另外在公司管理的企业中,木箱工厂和捆包厂等由于经营不令人满意而遭到废弃,空出的地皮也用作租赁。这些工厂解散的员工会在公司的其他企业里得到重新雇用,等于对其就业的补偿,原工厂地皮房屋的租赁收益的一部分用来向员工们提供生活费。实业总公司的经营管理全部都由原A家庄村民负责,在工厂现场工作的员工则是雇用的外来人员。

Y实业总公司向A家庄的村民提供福利等各种各样的生活便利,对60岁以上的老人会每月支付100元的扶养费,在老人节(9月9日重阳节)的时候会发一些花生油、芝麻油、面粉等实物。不过,即便以前是当地的村民,但如果是外出工作且1965年以后出生的人,则没有作为公司员工的资格,就不会有福利的享有和实物的发放等待遇。

1.4 S村(社区)的事例:城市化的渔村社区

(1) S村(社区)的人口概况

① S社区的人口

S村(社区)有1,498户村民,持有本村户籍的有4,072人,不过由开发公司建造的“高级公寓”的居民并没有统计在该村的人口中。村子由于被指定为开发区,所以耕地都已经没有了,村民在2001年被编入了“城市户口”。持有户籍的人中,在村内住房居住的大约有2,000人,半数人都在村外的地区居住,那些居住在村外的人很多都在青岛市内工作,他们是在上班方便的地区租房居住。

由于村子的福利、卫生保健等生活保障很充实,所以据说有这样的倾向,就是女性在结婚的

时候为了能把户口留在本村，都不愿意到外面去。L区的很多旧村落都是被指定为开发区而转入城市户籍，其状况和S村基本相同。

② 名誉村民

S村（社区）有760人的外来人口，外来者如果在本村内购房居住，就会给予其“名誉村民”的待遇。村子的住房一般并不是谁都可以购买，只限于从本村嫁出去的女性家族等的和本村有关系的人，那些“名誉村民”能够享受和本村人同等的福利待遇。

③ 外来者

一直到20世纪90年代，这里养殖业都很兴盛，那个时期的大多数外来者都是被雇用为渔船的船员。其中从四川来的打工者很多，鼎盛的时期其人数不下万人，随着房地产业的开发，渔业逐渐缩小，作为渔船船员的外来者也基本上没有了。现如今在连接青岛和崂山的国道沿线，并排建着十多家餐厅和经营特产的商店，建筑房屋都是归村子所有，店铺出租给外来的人，用作经营饮食店等。外来人有七八户，在这些店工作的服务人员也都是外来者。

村的住宅地区东侧，由民间开发公司建设了作为按户出售住房的高级住宅地。一期工事完成了建筑5.3万平方米的住房，都已经售完，现在二期工事的15万平方米正在开发中。这里居民的购房入住是由房地产公司管理。

(2) S村（社区）的新村建设项目

① “休闲健身区的建设”——S村的改造项目

从2005年开始，村子开始实施新的项目。项目规模是村的中心部连接海岸线东西约一公里范围内的80公顷土地。2006年6月撤去了以前的港口和渔业设施等建筑，开始整备娱乐休闲设施的建设用地。这里计划将来建设俱乐部会所、高尔夫球场、高级宾馆、餐饮设施、体育运动设施等场所。

② 观光园和绿化

观光园的建设是1998年开始着手的，2003年完成并开园，这是在市政府的资金支持的基础上实施的事业。一期工事已经结束，吸引来了很多的崂山观光客，成为了游客吃饭和休息的场所，2006年开始着手于二期工事的建设。

因为原来在崂山的半山腰有道教的道观，所以以这个景观为原型规划了观光园的建设。S村位于崂山的观光线路上，是多数观光客往来的必经场所。

观光园后面的山都已经得到了绿化，通过修建游客散步道等，计划建设海边的游艇港和高尔夫球场一体化的大规模的观光休闲娱乐场所。后山上的区域种植了柏树等树木，地域的全体都将建设成为休闲度假地区。

观光园中的茶园的经营开始于1999年。茶园整体有60亩，观光园中20亩，后山的区域有40亩，茶叶的栽培、采摘和加工等都是作为村的事业在经营。在茶园中工作的村民有36人，在观光园里工作的村民是20人。另外，在造就山林方面工作的村民有35人左右。

③ 住宅开发

位于村中心的600亩土地用作了住宅用地，主要是将位于海边的住宅进行了拆迁，在道路北

侧建造了住宅小区。1996年时用地8.6万平方米建造了29栋楼1,100户住房,在第一期给拆迁的860户提供了住房,接着的二期工事给533户提供了住房。

住宅区是以村民委员会的办公楼为中心,划分为东区、中区、西区三个区。西区和中区之间设置了文化活动中心(一层是台球和乒乓球等的体育活动设施及图书室、二层是集会会议室),中区建了市场和公立的小学及幼儿园。

④ 住宅的分配方法和近邻关系

新建的住宅最小的房屋保证50平方米,最大的房屋有110平方米,都装备了空调和暖气。住房的所有权虽然在购买者,但却并没有被允许在市场自由买卖。从市场价格来看,房屋是非常便宜的,在这个地区一般这样的住房可以卖到每平方米一万元以上。

村里房屋的重建是用村民委员会自己的资金,采取的方法是以7,000元/m²的价格计算老房子的补偿,从而精算新房屋的购入价格。比如说,如果重建之前的老房子是100平方米的话,那么就有70万元的补偿费,如果搬迁到同样100平方米的新居的话,个人就不需要任何负担。如果搬迁到90平方米的新居的话,村子就给村民7万元的补偿费。如果新居是110平方米的话,村民就需要自己负担7万元的购入费。

(3) 原S村的渔业和生计

① 大队时期村的生活

到1985年人民公社解体之前S村都是一个生产大队,以前是以渔业为主的村落,六十年代以后养殖业开始兴盛,当时是村民自己养殖裙带菜,村子前面的一片海域成为了裙带菜的养殖场。七八十年代开始养殖扇贝,九十年代以后开始养殖鲍鱼(约80%)和海参(约20%)。

村子是集体经营的单位,除了渔业之外,也经营水产加工、铝合金门窗加工和电镀工厂。电镀工厂是80年代开始经营的,效益收入是最好的。不过由于S村被指定为“旅游区”,政府要求其环境保护,所以在2003年7月村子停止了电镀工厂运营,并在2006年6月停止了一切的村集体经营的渔业。

② 村民现在的生活及关于渔业等的生活补偿

2006年关闭了38户的养殖场,对于渔家、养殖场和渔船都进行了补偿,由于当地的“旅游区”开发是政府的事业,所以政府每亩给了约13万元的补偿。另外,对于38户男性45岁以上、女性40岁以上的村民,村子每月给与200元的生活补偿。

村子本来是以渔业为生计的渔村,渔民就有300多人。除了渔民之外,从事水产品的加工、海产品的贩卖的人很多。对于村子渔民的渔业补偿采取的是依据年龄的生活保障形式。在90年的时候,由于环境污染问题变得严重,所以即使出海捕鱼,也未必都能有稳定的收获。

(4) 村的行政机构

① 村民委员会的房屋

村民委员会拥有一个5层的办公楼,委员会的办公室在4层,5层是S实业公司的事务室和会议室。

② 行政组织

S村设立了党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另外成立了S实业总公司作为村子推进开发事业的组织机构。党委所在的层级是乡级别，这是由于村子在L区的村落中是规模最大的，所以设了党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是在党委指导之下。村的村民委员会有3名村民委员，分别是村主任、副主任和委员。S实业总公司的总理由村书记担任，副总经理由村主任担任。

③ 村民委员会

村民委员会的三名村委的角色分工是，主任负责村内部的全部行政；副主任负责水利、电气以及卫生环境的管理；委员负责渔业的经营和山林的管理。不过这样的分工也会时常根据状况而变化，并不是固定的。根据具体情况的不同，每年的角色分工是交替变化的。村民委员会中有妇女委员会主任、村民调解委员会和武装部。

此外，还设有村民调节委员会。由于村子生活水平的提高，所以曾经是重要问题的老人的养老问题现在提出的已经非常少了。现在最大的问题是关于家庭和婚姻的纠纷，村子为了应对这些问题设有专门的人员。

村子的会计和公共物品的管理不是由村民委员会的委员专门负责，而是作为村的一般行政岗位事务分担给各部门工作。

④ 党委员会

党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的工作是相互有机的联系在一起的，共同管理村内的事务。每周村民委员会和党委员会都要联合开会。如果有必要进行新的工作分担的话，就会时宜的做出工作角色的调整。

⑤ S实业总公司

作为村子推进开发事业的机构，该村设立了负责运营的S实业总公司，这是可以认为是一种“集体企业”。曾经这也是管理村经营的电镀工厂和水产加工工厂等，现在主要管理休闲健身区的开发、观光园的经营、工业区（在别的地区）、村建筑（作为饮食店街和土特产店出租给村外人）以及其他投资（高级公寓、五星大酒店）等。董事会负责全部经营，由5人组成，这是从党委员会选出入董事会。

对村民的社会福利事业不是由村的财政维持，而是通过S实业总公司的收益来保障。这样一来，全体村民就相当于有了实业总公司的“职工”的身份。通过这样的总公司职工资格的确立，以渔业补偿为主，村民就能够获得各种生活补偿金。由于总公司的事业紧密地关联到村民的生活，所以以总公司以经营内容为主的全部经营情况都要委托于党委员会、村民委员会以及村民代表的共同商议。

⑥ 村民代表大会

村民代表大会由村民中选出的60名村民代表组成，以近邻为单位选出，任期是3年。村子的重要事项都要有村民代表大会加以审议。因为2006年6月撤去了全部的渔业设施，所以为了商议诸多事项，会时常召开村民代表大会。

(5) 村的财政

① 村的不动产经营和收入

在邻接村东的地区,开发公司正在建造高级公寓小区,规模是200亩,第一期工事已经在2003年建造完毕,并作为公寓住房已经售出,购买者几乎都是外村人。2006年开始着手于第2期工事,由村子提供土地,开发公司来承包公寓住房的建设和经营。资金的提供按村获取30%股份的形式来计算,每年股份的利率部分作为受益来获取。

另外,在距离L区中心最近的地方建造了五星大酒店,有400多间的客房。酒店建造的资本采取的是土地的提供、建筑的建造、酒店的经营及由3企业共同出资的形式,该村的持有股份是40%,股份的利率部分作为收入。

村子原先的水产品加工厂和电镀工厂的用地,为了适应青岛市的环境保护政策,作为休闲健身区的一部分复原为了绿地。由于村子没有作为工业用地开发的土地,所以作为替代之的土地,从L区Z村购入了60亩的土地使用权用以开发工业区。

② 村的财政支出

村财政支出的主要项目分为福利费和企业投资费。福利费由社会保障、年终奖、“五保户”、军属家庭补贴、失业青年补贴、学校的管理费、计划生育活动费等构成。老人公寓建设费的1.2亿元以及对住宅建设的冷暖气设备投资的7,000多万元。

③ 福利待遇

村的福利费一年约1,000万元,其中村子负担村民分期缴纳养老保险费用的一半,一年的预算大概是400万元。此外,还有给村民的年终奖,预算约400万元。每逢春节还要给村民每人1,000元,甚至于母亲节、父亲节等的节日时候也会给与一些礼品或纪念品。

④ 基础设施道路和上下水道

贯穿于村中心的公路虽然是国家管理,不过进村的道路却是村管理。道路的维修费等必要的经费是从村的预算里支出的。上下水道也是同样的方法,虽然村所在的地区属于青岛市水道公司的管辖,不过村内的水管敷设及维修费用都由村来支付。村道路的清扫和垃圾回收的费用由村负担,村子雇佣了20多人的清扫人员。生活垃圾是每天由回收车巡回回收,然后运到区的垃圾处理场,回收车的购买和维护费也由村来负担。

⑤ 小学

村子小学的预算是每年30万元。学校教师有20多人。1996年新建了校舍,花去经费共450万元,其中村子补助了一半的费用。当时在邻接小学的地方建造了幼儿园。由于学校的运营经费和人事费的一部分由村子负担。

⑥ 对贫困层的生活补助

村子的独居老人有7人,他们都搬进了L区Z街道办事处经营的养老院。入住费用的一部分(600元)由村来负担,老人本人是不用任何负担的。

⑦ 对外村人的应对

生活保障是仅以持有本村户籍的人为对象的,对于那些来村子的外来人员(外来户口),以

上所说的村子所有的福利等生活保障是不能享受的。

(6) 小结

上面介绍了S村社区的社会特征,那么对于这些资料该做如何的整理、又能获得怎样的结论呢?下面做出简要的概括。

第一可以指出的是,人民公社时期的村落财产转换为了渔业保证金,在这一方面是延续了由村共同管理的体系。在放弃渔业的现今,由国家支付的渔业补偿仍然由S村管理,并以此为原始资金,村子开始着手于“休闲村”的新开发。此外,通过村的共有财产,建造了村民用的住宅,充实了教育福利,改善了以垃圾回收为主的生活环境,为村民提供了舒适的生活条件。

第二可以指出的是,将管理共有财产并以原始资金投资于新开发的管理组织设立为S实业总公司。原先的村民作为S实业总公司的职员,分担了其运营的责任和利益分配。虽然村设立了村民委员会,作为村民委员会法规定的管理村民的民生事务、教育及生活基础设施的整备以及治安管理的行政组织发挥了功能,但是教育和生活基础建设等的行政经费却是由S实业总公司的经营利润来维持的,村民委员会和S实业总公司通过S党委员会有机的联系在一起。

第三需要指出的是,S村村民的成员资格和外来者之间的身份界限是非常明确的。S村变换为保证金的财产通过S实业总公司的运用,推进了以教育和上下水道整备为主的生活条件的改善,不过能够享受到这样生活条件的村民的界限是很明确的。本村的成员资格是规定为生产大队时期开始居住生活的村民以及结婚入村的“名誉村民”。不愿放弃优惠条件的女性对于和具有同等条件的地区之外的男性结婚是很犹豫的,因而会产生男性入赘的婚姻家庭,他们被作为“名誉村民”来对待。村民去到村外的情况,只要户籍还留在S村内,就仍然能够保留享受住宅分配和福利等的权利。

正如“肥水不流外人田”说的那样,明确利益共有者与非共有者的身份界限,“本村人之间的均分主义、与外来者之间的差序”作为构成村落社会的逻辑发挥了重要功能,本文的资料显示出开发中的S村和很多其他的事例一样,都具有“差序格局”这样的村落结构。

2. 从社区看城市化进程

在社区(Community)研究方面,常会被问到这样的问题,即如果城市社区也被委托于相当于村民委员会的行政功能并谋求作为社会生活单位的实质化的话,那么应该通过怎样的原理来建构呢?虽然居民委员会作为自治性的团体是由法律规定组织起来的,但能否组织起居民的意见达成一致并进行共同的活动,能否激发起居民自身的自主性的、主体性的能量,以至于在居民意识中能否孕育出对地域的整合性、活动的自主性、对地域的情感等的地域规范性意识,这都是值得提问和思考的。

在本论文中介绍了郊外城市中的两个小社区、城市中心存续的“村”社会,城市化的农渔村社区的事例,从这些事例可以了解到,作为社区建设的核心而受到期待的居民委员会承担了居民登记以及计划生育等的一部分行政机构的功能,而在管理社区生活环境的实际活动方面房地产管

理公司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对于本论文介绍的房地产管理公司（物业管理公司）在和居民委员会的关系上可以设定为三种类型。

（1）居民委员会和实业总公司成为一体的事例

和很多寻求作为行政功能的基层单位的居民委员会不同，在继承了生产大队财产的地区则是设立了管理资产、发展经营利益的资产管理公司（实业总公司），原先的村民都成为企业的员工，享有村子共有的利益。

典型的事例就是S村的实业总公司的活动。S村（社区）继承了人民公社时期生产大队的海面的“渔场权”和土地所有权，村子成为全部资产拥有的主体，以此为基金着手于村子新的开发项目。另外，通过村子的共有财产，建造整備了以村民的住宅建设、教育和福利的充实、垃圾回收为主的生活环境，为村民提供了舒适的生活条件。在S村，村民和村外人之间的成员资格是明确区分的，村子的外来者被排除在利益的享受范围之外。

（2）组织起和居民委员会不同的事业公司的事例

在X社区，建造了邻近城市中心的现代化的办公大楼，集中了娱乐、购物及餐饮店等各种商场所，这里人口的流动性非常强。尽管如此，A家庄和B家庄的原村民还是在中心的空间内保持了属于自己的生活空间。即使在城市的开发中，也延续和共有当年大队负责的企业单位，通过扩大资产创造出新的延续生产大队结构的体系。因此，在X社区出现了外来移居到社区的居民和作为延续生产大队事业体系的村民“社员”相互交织的马赛克结构。原村民居住的楼房和居住空间的管理是通过居民委员会这个窗口委托给相应的行政管理部門的，在其他的民间公寓管理方面则是主要由房地产公司来负责。由此，X社区居民委员会本来是以居住在X内的全体居民为对象的，不过在居民登记等行政功能以外的居民活动管理方面，可以看出以A家庄和B家庄的原村民之外的居民为对象的事情是很有限的。

（3）房地产管理公司成为地域维护中心的事例

在G小区，由于原来的居民搬迁到其他地方，原先的当地组织已经消失，因而房地产管理公司（物业管理公司）成为住房管理和房地产使用的主体。由于不具有维持管理原生产大队的村子共有财产的组织，所以原来居民通过房屋租赁或出售而转移到其他地方居住的倾向很明显。社区居委会的建筑中有居委会的办公场所、娱乐设施、阅览室等，发挥了所谓社区中心的功能。虽然居民委员会通过在各楼设立“楼长”来组织活动，不过这主要是承担以人口管理和“计划生育”这样的政府委托事项。

房地产管理公司负责的事项包括道路清扫、垃圾处理、居民房屋的修理、房屋漏水、墙壁裂缝等各种各样的事务，经常需要做出应对。房地产管理公司的负责人也时常感叹这样的现状，“物业管理的事情不仅繁杂琐碎，而且往往很难应对居民提出的要求，所以居民和物业管理之间的矛盾总是很难协调”。

此外，独自设立专门的物业管理公司，努力提高资产价值的是J小区的事例。小区由铁栅栏制的坚固的门关着，不要说小商小贩，即使是住户的熟人在进入时也需要在门卫进行登记。为了保证小区内的环境清洁和安全秩序以及实施有效的管理，因而对小区的出入进行严格的管理并整

备了安保设施。正是通过这样严格的管理,小区居民们能够享受到属于自己的安宁的生活空间。另外,住房资产的保全、住房价格高涨到周边住宅以上的事情成为小区居民共同关注的事情。

J小区具有一种Gated Community的性格(Blakely and Snyder 1997),让人联想到“四合院”。现在作为高级公寓建设的小区无一例外都是这样的形式,可以认为这表现出这样一种生成机制——通过共有封闭的生活空间而产生出共有房屋的价格、社会阶层、生活形态等的社会性。

从上述分析来看,现代中国的“社区”是很难想象为是通过居民自主性和地域情感等的规范性激发出动力能量的地域社会。如果看当地人的话,能够看出表现为“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共有利益者和非共有利益者之间的界限区分成为构成地域社会的逻辑。如果提高房地产价值的话,曾经的生产大队成员作为新的组织成员就能享受到更多的确实的利益。

在日本学界的社区研究中,公民社会的建立和社区的形成一直是作为内外的课题被探讨的,其中很大的理由就是在社区形成的条件中自主性和主体性是被要求的,在活动的组织中共同的构成逻辑总是被提问的。现代中国的“社区”研究虽然也被提出了同样的问题,但现实情况究竟是否具有解答问题的关键所在呢?

以村落的构成原理为基础的社区被认为是通过排除外来者的逻辑使得内部的整合成为可能。S村社区和J小区虽然形态不同,但在明确自己人和他人的界限区分上,“本村人之间的均分主义、与外来者之间的差序”这样的逻辑发挥了重要的作用。X社区花园的A家庄和B家庄的居民虽然在人数上已经被外来人口所压倒,但通过组织管理使用房地产的事业体系而延续了生产大队时期的结构。当地居民虽然不断搬迁到附近建设的居住条件较好的地方,但移居地也是在X社区内部或者是邻近的住宅公寓,依然维持了以前的村民集聚的形态。现代中国的社区形成在贯穿了中国的家和村的基层结构逻辑方面,可以认为是和日本新的社区建立实际上是依存于町内会(城市地域组织)和村落组织的事实相似的。

结语 中国的社会结构和东亚的社会动力学论

中国的“十二五”规划纲要(2011年3月)提出将消减不平等差距作为今后发展的迫切点,特别提出了农业人口的“市民化”问题,强调要改革城乡二元的户籍管理体制,也就是目标指向通过破解“共有者间的均分”和“对外来者的差别”的权利不平等来促成中国国民国家的实现。那么,如果按照“十二五”规划来改革封闭性、排他性结构的话,就将超越本文提出的社会差别结构。从这个意义上讲,本文提出的研究框架将主要针对理解当前中国的社会结构变动,具有一定的时代局限性。

费孝通将中国社会基层的集团逻辑解释为“差序格局”(1948),这与基于固定准则区分成员资格的集团结构不同,在中国社会的个人“差序”(差异和序列)关系具有根据状况的不同能够融会贯通发挥功能的结构特征。“差序格局”的概念将个人联结的关系比喻为由中心向外围扩散的“同心圆”,中国社会结构的特色就是以个人为核心的“圈子”(亲密关系网)范围由实际状况规定,“圈内一圈外”的二元结构将波状式的出现。费孝通提出的由实际状况区分的“内—外”结构

类似于 Freedman 等社会人类学者提出的命题。Freedman 提出中国东南部的“宗族组织的非对称性区分”命题（1958，1966），即当宗族成员增加的时候，受惠于地位和资源的成员就产生将非受惠者排斥在外的倾向，富裕的男性成员将会建造属于自身的祠堂以便与他人形成区分。但是这样的分化并不会使宗族整体的势力减退，而将通过更新整合力形成可持续性。换句话说，就是“分化更新整合”，结构上分化成员间的“内—外”区分将形成社会阶层化。费孝通的“差序格局”和以 Freedman 为代表的社会人类学者的宗族模型都具有近似的概念解释，就是“内—外”的集团成员区分。这样的“内—外”区分与“共有者间的均分、对外来者的差别”是否有直接的联系，并没有严密的论证，这两者之间的关系，需要结合 Weber 提出的“对内道德—对外道德”概念（1921）进行分析和考察。

为了理解全球化结构变动的多样化形态，就需要立足于人们生活的基础，从具体的事实中提炼出赋予人们行为正当意义的价值观和规范逻辑。而在人们生活价值意识中，必然继承了地域历史经验融入到社会关系中的规范逻辑。对于考察在全球化进程中呈现显著变化的中国社会，如何将费孝通和 Freedman 等人提出的概念和命题应用于思考人们行为的动力学问题，将是今后研究现代中国问题及东亚社会多样化问题的重要课题。

注

- 1) 笔者从2003年到2010年中两次获得日本学术振兴会科学研究经费资助（研究代表：佐佐木卫，研究课题/领域号码15252011，1901008），由此正式地展开了对青岛社区的实地调查。从这项研究的成果中我们出版了两本书，佐々木衛著《現代中国社会の基層構造》（2012）和佐佐木卫著・李升译《全球化中的社会变迁》（科学出版社，2012），因此本文中使用的调查资料均出于该研究成果。
- 2) 笔者对G小区和J小区的300户居民实施了问卷调查，调查时间是2009年的10月到12月，按照小区的人口数，抽选了G科园一小区的229人和J华庭小区的71人，在调查对象的抽选上采用的是随机抽样的方法。这次的问卷调查原案是佐佐木和稻月正教授（日本北九州市立大学）制定的。在崔风教授（中国海洋大学法政学院）的合作下在当地实施了问卷调查。
- 3) 在现在城市房地产开发中，如果是新开发楼房的话，为了将一层作为商店街使用，投资时会将这一部分的费用计算在楼房建设总费用之中。
- 4) 那时期，富裕生活的必要收入，在当地被认为是小康生活水平。
- 5) 大约12,147人，这里面不含临时滞留人员和流动人口。
- 6) 顺便说一下社区居民委员会事务所的房租是50,000元/年。
- 7) 在当地，年轻人生活的主要来源来自父母的情形，是用“啃老”这样的词汇来形容的。

参考文献

(中文)

費孝通

1948 《乡土中国》上海：上海觀察社。

李強

2000 《社会分層与貧富差別》厦門：鹭江出版社。

佐佐木卫

2012 《全球化中的社会变遷》李升译，北京：科学出版社。

(日文)

佐佐木衛

2012 『現代中国社会の基層構造』東京：東方書店。

(欧文)

Blakely, E. J. and M. G. Snyder

1997 Divided We Fall: Gated and Walled Commun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N. Ellin (ed.) *Architecture of Fear*, pp. 85–99. New York: Princeton Architectural Press.

Freedman, M.

1958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ern China*.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1966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Sassen, S.

2001[1991] *The Global City: New York, London, Tokyo*. 2nd ed.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Weber, M.

1921 *Das antike Judentum*. (Religionssoziologie, 3 Bde.) Tübingen: J. C. B. Mohr.